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0340—2013

GB/T 30340—2013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

Qualifications for vehicle drivers training organization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资格条件

GB/T 30340—2013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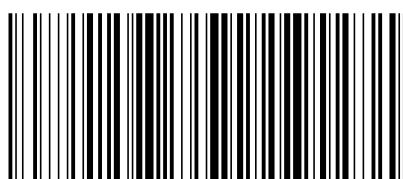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25 字数 18 千字
2014年2月第一版 2014年5月第四次印刷

*

书号: 155066·1-48305 定价 21.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GB/T 30340-2013

2013-12-31发布

2014-06-01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表 B.2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性教练场的场地面积与单车道总长度要求

业务范围	教练场地面积要求 m ²	单车道总长度要求 m	其他要求
提供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和大型货车等车型中任意一种车型驾驶培训服务的	≥100 000	≥9 700	每增加1台大型车辆 ^a ,应增加1 000 m ² ; 每增加1台小型车辆 ^b ,应增加400 m ²
不提供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和大型货车等车型中任意一种车型驾驶培训服务的	≥54 000	≥5 200	每增加1台小型车辆 ^b ,应增加400 m ²
<p>注1: 教练场地面积不包括办公场所及其他服务设施的占地面积,办公场所及其他服务设施的占地面积要求由省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确定。</p> <p>注2: 上述教练场地总面积与单车道总长度要求为最低要求,省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适当提高要求。</p> <p>注3: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性教练场的场地面积要求,参照GB/T 30341—2013中附录A的场地面积计算方法计算得出。</p>			
^a 大型车辆包括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等车型。 ^b 小型车辆包括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低速载货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等车型。			

B.5.2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性教练场的场地训练项目设施、设备及道路条件应满足GB/T 30341的要求。

B.6 办公、教学与服务设施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性教练场的办公、教学与服务设施应满足GB/T 30341的要求。

B.7 安全、环境条件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性教练场的安全与环境条件应满足GB/T 30341的要求。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培训机构分级	2
5 主体资格	2
6 组织机构	2
7 管理制度	2
8 岗位及人员	3
9 教练车	4
10 教练场地	5
11 教学设施设备	6
12 办公场所及教室	7
13 服务及其他设施	7
附录 A(资料性附录)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教练场地面积计算方法	9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性教练场资格条件	11

表 A.1 (续)

单位为平方米每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个训练项目设施的面积			
		小型汽车、小型自动挡汽车、低速载货汽车、残疾人专用小型自动挡载客汽车	大型客车、城市公交车、大型货车	牵引车	中型客车
9	通过单边桥	—	140	250	100
10	通过限宽门	—	380	500	250
11	通过连续障碍路	—	380	290	300
12	起伏路行驶	—	40	60	30
13	模拟高速公路	—	5 500		
14	模拟连续急弯山区路	—	6 700		
15	窄路掉头	—	180	420	180
16	模拟隧道	—	900	900	900
17	模拟雨(雾)天湿滑路	—	360	360	360

A.3 场内训练道路总面积

场内训练道路总面积按式(A.3)计算。

$$S_2 \geq \sum (\kappa_i - 1) \times \gamma_i \times d \times b \quad \dots \quad (A.3)$$

式中：

 κ_i ——各车型教练车数量,单位为辆; γ_i ——不同车型教练车使用系数,大型客车、牵引车、城市公交车、中型客车、大型货车为 60%,其他车型教练车为 50%; d ——教练车平均车头间距,单位为米(m),应不小于 50 m; b ——车道宽度,单位为米(m)。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道路运输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521)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江苏省交通运输厅运输管理局、安徽省公路运输管理局、四川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管理局、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道路运输局、长安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曾诚、蔡凤田、白韶波、刘莉、窦秋月、殷国祥、王生昌、韦勇、施溢源、顾敏、杨家齐、张学文。